



忘却的事，往往是因为逝去太久；遗憾的事，常常是因为无法改变。十一年时间，足可以让人遗忘许多事情，也会留下许多遗憾。但，面对曾经发生在我们身边的，而且现在仍在发生着的事情，我们如何能够忘却？面对曾经无视与无知，或是曾经错过或做错的事情，如果我们还有机会弥补或改变，我们又怎能再留下遗憾？

## 请不要给自己的生命留下遗憾

十一年前，七月二十日，在中国大地发生的一件事，那是谁都不会忘记的：所有媒体在一夕之间，把矛头对准了法轮功，而且是千篇一律；如同“文革”再现。接下来，一场迫害铺天盖地而来，江氏扬言“三个月消灭法轮功”，为此，中共在全国范围内大肆抓捕法轮功学员。有的部门甚至是不惜停下一切工作，搞所谓的“人人过关”，要求与法轮功划清界线。

然后，中共在媒体上不断地制造谎言，如“有病不吃药”，“1400人死亡”，“天安门自焚”等，并把这些编入教科书。就这样，所有的中国人，在不知法轮功是什么、甚至没有听说过法轮功的情况下，都被动地接受了这种宣传，误解着法轮功，甚至是仇恨着法轮功。

为了揭穿这些谎言，澄清事实，为了让世人知道法轮功的真相，法轮功学员开始了艰难的讲清真相的历程。为此，他们所承受的，是中共集古今中外之大全的酷刑；是惨绝人寰的活体摘取器官；是数千人被迫害致死（不包括被秘密虐杀的）；是几十万人被投进监狱；是无数人被迫流离失所，妻离子散。同时还有世人的不解、嘲笑、甚至是诬陷。

如今，十一年过去了，法轮功（法轮大法）已经洪传世界 114 国，主要著作被译成了 30 多种文字，已获得世界各国褒奖、政府议案、支持信函 3000 多项。而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个人、机构和组织，如今都已是罪责难逃，都在“追查迫害法轮功国

际组织”的追查之中。而 2009 年 12 月 17 日，阿根廷联邦法院以“反人类罪”下令阿根廷联邦

警察局国际刑警部在阿根廷及国际间逮捕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六一零”办公室头目罗干，更是成为一项深具历史意义的裁决。

天道是，正义必胜。十一年了，时间已经证明，崇尚暴力与谎言的中共不但没有战胜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其谎言也一个个被揭穿。在不断明白真相与认清中共的邪恶的同时，觉醒的中国人也正在主动摒弃中共，尤其是 2004 年《九评共产党》问世，引发了三退（声明退出中共的党、团、队组织）大潮，至 2010 年 8 月已经有超过 7800 万人声明退出中共的一切党团组织。

如果说十一年前，你是受了中共的蒙蔽，那么十一年后，你是否冷静地想想这一切？如果说，十一年前，你不了解法轮功，那么这十一年中，你可看见了真相，听了真相？如果说，十一年之中，因为中共的欺骗，你曾经误解或是被动地无知地参与了诬陷、迫害法轮功，那么今天，在你还有机会对自己所做的一切悔悟、弥补的时候，那就请珍惜这样的机会吧。

在正邪的较量中，向来是在衡量着人的善与恶。然而，时至今日，还是有人采取观望的态度，认为自己不炼法轮功，迫害法轮功跟自己没关系，以一种所谓聪明的自保的做法，在“真善忍”与“假恶斗”之间，逃避着选择。然而，在正邪之间，向来是没有中间道路可走的。当有一天，以善恶来定未来，以正邪来摆放位置的时候，想想自己会被放在哪里呢？

七二零，一个特殊的日子，一个令人悲伤的日子，历史不会忘记，谁都不该忘记。从那天起，大善与大恶，完全展现在了人类的舞台上，没有谁可以成为旁观者。在不可逃避的选择面前，请记住“法轮大法好”，



一九九八年十月，深圳三千多名法轮功学员在深圳体育广场集体炼功，其中有一部分是小学员。图为当时的炼功场景。



下图为一九九八年九月《羊城晚报》的报道，图片为深圳荔枝公园里的集体学法的场景。



## 自焚伪案多处穿帮

2001年8月14日,国际教育发展组织在联合国人权促进与保护附属委员会上的发言指出:(中共)政府一直声称法轮功导致了死亡和家庭破裂,以此来使其对法轮功的恐怖迫害合理化。国际教育发展组织的调查显示,正是中共政府带来了死亡和随之而来的家庭破裂。“天安门自焚事件”实际上是中共政府策划导演的。

细心的观众会发现,2001年新年央视播出的“天安门自焚”节目中,穿帮镜头众多,如:

天安门广场并没有灭火器,警察也从不背着灭火器巡逻,怎么可能在火点起来一分钟之内备齐几十个灭火器及灭火毯;

“自焚”画面远、中、近景俱全,多部摄影机多角度同时拍摄,若非事先安排,岂能如此完备;

“自焚”的“王进东”全身烧得漆黑,两腿中间的塑料汽油瓶在火中却不燃烧、不变形,等等。难怪有人看过央视的自焚录像后说:究竟是自焚还是演戏?



■ 央视天安门自焚镜头: 严重烧伤的小女孩刘思影气管切开后很快就能唱歌,全身被严密包裹,这些都完全不合医学常理。

##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 江泽民和《人民日报》说“法轮功是×教”,而中国的法律对此从来没有明确定义,个人讲话和报载不能成为法律依据。

■ 法律只能针对行为,不能针对思想。2001年前后,中共媒体为了打压法轮功大谈日本和法国如何“通过立法打击邪教”,这完全是误导。其实那些国家的这些教派至今还是合法存在,法律针对的是这些教派的个体的暴力行为,而不是他们的信仰。法轮功学员即使面对中共这么邪恶这么持久的暴力镇压,也完全是和平理性的,没有任何暴力倾向,对他人没有任何伤害。

■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国际法律和中国宪法都规定了信仰自由。任何与宪法相冲突的东西都无效。

■ 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主要是“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可法轮功学员究竟破坏了什么法律实施?是刑法的哪一条?哪个行政法规?中共说不出来。

■ 越来越多的正义律师站出来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而2009年11月中旬,西班牙国家法庭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传讯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五名迫害法轮功的元凶。全球公审迫害元凶的序幕已经拉开。孰是孰非,谁善谁恶,一目了然。

## 福田区梁裕华等三位法轮功学员第二次庭审未果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下午二点左右,深圳市福田区沙尾村的大法学员梁展鸿与来访的梁裕华、王运凤被十几个警察包围住所、闯入室内抄家、劫走私人物品一大批,并将他们绑架。长期被非法关押在福田看守所。

梁裕华家人表示,梁裕华炼法轮功,很遵纪守法,没有触犯任何法律法规,没有任何犯罪行为或犯罪意向,公安随便对他绑架、关押,并恣意扣上“莫须有”的罪名,企图将他们定罪判刑,是公然违反《宪法》,执法犯法。

深圳福田检察院不顾国际社会的呼吁和梁裕华亲人的申诉,于八月二十日非法批准逮捕了无罪无错无辜的大法学员梁裕华。批捕后不通知其家属。到八月二十一日,梁的亲人去电看守所询问,才得知梁已被非法逮捕。

梁裕华的亲人从七月二十八日开始以走访、电话和信函等方式,一直在分别向沙头派出所、福田区公安分局局长、分局信访办、分局预审大队、福田看守所、区检察院、区政法委、区“六一零”等机构申诉冤情,并询问案子的情况。可是他们都在踢皮球,把梁裕华的亲人支来支去。梁的亲人有的部门跑了三、四趟,有的部门去电话无数,去到有的单位被保安挡在门外,去到有的单位被告知“不予受理”,去到有的单位被告知“去找哪里哪里”,可是去到那里却是不让进或“不管此事”的。每个单位都在推卸责任,躲躲闪闪,唯恐事件曝光。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下午3点30分,在深圳市福田区法院二楼第五庭非法审判三位法轮功学员,法院甚至不给王运凤的起诉书。三位法轮功学员在法律和信仰方面做了自我辩护。这一次的庭审无疾而终,在六月中旬,王运凤被批准回家。然而在七月十五日下午3点,法院进行了第二次庭审,三位法轮功学员再一次在法律和信仰方面做了充份的自我辩护,展现了大法的美好,直至目前,此庭审暂无结果。

中共审判法轮功学员的目地就是想以法律的形式把它对法轮功的迫害合法化,以欺骗外界。本来就是违背宪法、根本没有法律依据的迫害,却要用法律来装点门面,这本身就是流氓无耻的。审判无法进行下去正说明了法轮功的正义与合法。望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悬崖勒马,回头是岸;望所有曾经不了解法轮功的人,明辨善恶,与正义为伍。